



国家扶贫日前夕，新晃侗族自治县鱼市镇华南村村部，吴日元等村民在交流今年的增收情况。

图/文 湖南日报记者 李健 唐俊 王立三  
新湖南客户端记者 周红泉 王为薇

“我申请提前脱贫！”贫困户这顶“帽子”，不少村民以前抢着戴，现在主动申请摘。

今年7月至9月，湖南省怀化市新晃侗族自治县鱼市镇华南村9户建档立卡贫困户陆续递交了申请书，自愿提前脱贫。

一封封申请书的背后，是当地党委、政府与驻村工作队不遗余力推行“一户一策”精准扶贫措施的坚定决心，是贫困户更新思想观念、提升增收能力的不懈努力，是社会各界投身扶贫事业的磅礴力量。

今天是国家扶贫日。在这个特殊的日子，他们的斗志、勇气和信心，值得被记录和颂扬。



扫码欣赏更多精彩内容

# “我申请提前脱贫！”



**吴征周** 53岁，全家6口人。因妻子重病致贫。今年通过外出做木工，发展种养业，截至8月，家庭纯收入约3万元。



**吴金梅** 51岁，全家4口人。因借债治病致贫。今年她病情稳定后，丈夫和儿女外出务工，家里发展种养业，截至8月，家庭纯收入约6万元。



**吴叔银** 55岁(右)，全家3口人。因家人生病、无增收门路致贫。今年通过发展种养业兼做零工，截至8月，家庭纯收入近2万元。



**姚沅堃** 30岁，全家5口人。因父亲瘫痪、母亲轻度智障致贫。今年夫妻俩在县城收废品、打工，兼顾家里养竹鼠，截至8月，家庭纯收入约3万元。



**胡家银** 50岁，全家5口人。因家庭负担重、无增收门路致贫。今年儿子外出务工，家里发展种养业，截至8月，家庭纯收入逾3万元。



**吴树辉** 28岁，全家7口人。因家中人口多、缺产业项目致贫。今年兄弟俩通过外出务工、发展种养业，截至8月，家庭纯收入约3.5万元。



**吴日忠** 65岁，全家2口人。因儿子车祸去世、妻子久病致贫。今年通过发展种养业、做环卫特岗，截至8月，家庭纯收入达8000余元。



**姚群英** 29岁，全家2口人。因离异，无工作、无住房，独自抚养孩子致贫。今年上半年在酒店打工，6月开始创业售卖自制的蒿子粑粑，截至8月，家庭纯收入约1万元。



**吴日元** 60岁，全家4口人。因照顾93岁的父亲、无增收门路致贫。今年通过发展种养业，截至8月，家庭纯收入约2.7万元。